

证券代码：873535

证券简称：锐至信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新增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规划，经审慎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24年1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

#### （一）承诺主要内容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 （二）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

###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五） 回购价格

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每股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者。

###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1、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30 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

2、异议股东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寄送达（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方式交付至公司，并同时 will 将回购申请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下述电子邮箱；

#### 3、书面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1）经异议股东签字或盖章的《回购股份申请书》原件，其中必须载明股东姓名或名称、证券账户号码、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2）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加本人签字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法人、其他组织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

(3) 异议股东交易公司股票所有历次交易的完整的交易流水单或投资款支付凭证复印件或其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

(4) 若异议股东未在接受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内按指定方式提出回购申请，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七) 承诺期限

承诺开始日期：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

承诺有效期：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 30 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

承诺履行期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回购对象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申请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

#### (八) 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茹冉

联系电话：021-64327250

邮箱：ruran.sun@richeninfo.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箐路 111 号立明大厦 601 室

###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

意的情形。

由于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事宜。

#### 四、 备查文件

《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对异议股东股份进行回购的承诺》

上海锐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9日